

证券代码：300406 证券简称：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23150 债券简称：九强转债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
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披露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鉴于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投资”)持有公司 16.63%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持有国药投资 100.00%股权,同时控股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控股”),即国药控股与公司股东国药投资属受同一主体国药集团控制的关联企业。因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将与国药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交易的金额较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经公司审慎判断,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与国药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预计 2024 年度将

与关联方国药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11,000 万元。

2、2023 年度，双方产生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8525.13 万元，预计额度 8500 万元，超出 25.13 万元。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本次追认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在公司总经理梁红军决策权限范围内，由于总经理梁红军与该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3、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梁红军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专门会议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4、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预计2024年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	-----	--------	----------	-------------	------------	--------

向关联人 采购产品	国药控股 及其下属 子公司	采购产品	市场价格	2000	4.19	1292.12
	小计			2000	4.19	1292.12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国药控股 及其下属 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9000	653.77	7233.01
	小计			9000	653.77	7233.01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 采购产品	国药控股 及其下属 子公司	采购产品	1292.12	1000	2.98	29.21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024号、2023-079号公告
	小计		1292.12	1000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国药控股 及其下属 子公司	销售产品	7233.01	7500	4.15	-3.56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024号、2023-079号公告
	小计		7233.01	75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			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日常运营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对交易进行适时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				

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独立董事核查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适时适当调整，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46184344P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龙华东路 385 号一层

法定代表人：于清明

注册资本：312,065.6191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 年 01 月 0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实业投资控股，医药企业受托管理及资产重组，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与经营范围相适应）、药品类体外诊断试剂、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燃易爆物品）、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

调查、民意测验），数据处理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消毒产品、日用百货、纺织品及针织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家具、玩具、食用农产品、化妆品、文体用品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国内贸易（除专项许可），物流配送及相关咨询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59,656,956.5
本年溢利	1,500,982.8
资产总额	38,339,484.4
权益总额	12,031,874.5

注：以上数据摘自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1099.HK）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业绩公告》。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鉴于国药投资持有公司 16.63%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国药集团持有国药投资 100.00%股权，同时控股国药控股，即国药控股与公司股东国药投资属受同一主体国药集团控制的关联企业。因公司预计 2024 年将与国药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交易的金额较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经公

司审慎判断，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与国药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国药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将与国药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业务类型涵盖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等。

（二）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财务总监根据生产经营及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在上述预计的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签订有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业务往来，关联交易的定价和结算方式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

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且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议，专门会议认为：公司追认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相符合。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专门会议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保荐机构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九强生物追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审慎核查，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议案、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九强生物追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

事进行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九强生物追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三）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追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